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 三期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960



采 购 人：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特别提示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hnggzyjy.cn>，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左上角【注册】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市场主体根据《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要求，携带相关资料到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5 CA 密钥办理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hntf 格式）。

2.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

被拒绝的风险。

2.6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初步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发出二次报价指令，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进行二次报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二次报价，则按首次报价进行计算。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二、供应商须知	14
1. 总则	14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15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6
4. 竞争性磋商的递交及撤回	19
5. 开标	19
7. 合同授予	20
8. 重新招标	21
9. 纪律和监督	21
10. 其他	22
第三章 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8
第六章 图纸	5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60
第八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1
目 录	62
一、磋商函	63
二、磋商函附录	64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5
四、授权委托书	66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7
六、技术部分	68
八、资格审查资料	70
九、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6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8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79
十二、投标承诺函	80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82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83
附件：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单	8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nggzy.net/>) 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960
2. 项目名称：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1950000 元，最高限价 19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 20231485-1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 校园文化三期项目	1950000.00	195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

5.2 采购范围：学校拟基于校园文化建设的整体设计规划对东校区实施校园文化三期建设，包括：东校区教学楼区域微景观建设，雕塑及路面建设、植被改造、室外阅览区阶梯改造等；

5.3 工期：60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5.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至项目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或提供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 3.2 信誉要求：

3.2.1. 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等不良行为记录。在经营活动中履约情况良好，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承诺函，格式自拟）

3.2.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为开标当日]；

3.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包含公司基本信息、法人信息等查询网页截图；

-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9月14日至2023年9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凭CA数字证书（CA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方式：使用CA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采购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年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夏庄街 16 号

联系人：李老師

联系电话：0371-68660628

采购代理机构：中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 41 号西城科技大厦 1 单元 12 层

联系人：祁女士

联系电话：037161315256 1509307089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祁女士

联系电话：037161315256 15093070895

发布人：中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1	采购人	采 购 人：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夏庄街 16 号 联 系 人：李老師 联系电话：0371-68663398
1.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 41 号西城科技大厦 1 单元 12 层 联系人：祁女士 联系电话：037161315256 15093070895
1.1.3	项目内容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建设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项目
1.1.5	项目地点	郑州市郑东新区夏庄街 16 号
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磋商范围 (采购内容)	东校区教学楼区域微景观建设，雕塑及路面建设、植被改造、室外阅览区阶梯改造等。
1.3.2	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1.3.4	质保期	1 年
1.4.1	竞争性磋商申请人 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供应商 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在系统中加盖 CA 签章以扫描件方式递交
1.10.2	采购人提出书面澄清的时间	收到供应商提出问题 2 日内
1.11	分包	不允许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3年9月26日上午9:00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3.3.1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CA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6.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hntf格式,在市场主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a、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无需递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及纸质版响应文件。 b、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5915521。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并上传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远程开标机位)	开标时间：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详见采购公告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_3_人，采购人代表_1_人，经济技术专家_2_人组成。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 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人
7.3.1	履约担保	形式：转账或现金 金额：签订合同价的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最高限价	1950000.00 元 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予以拒绝。
10.2	采购代理费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10.3	是否采用电子 采购投标	是 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采购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在投标时间截止之前将响应文件按要求上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4	磋商评定成交的标准：磋商评定成交的标准：综合评分法 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即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提供的服务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的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标准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磋商响应单位作为成交候选人。	
10.5	成交人的确定：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序确定成交人。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采购。	
10.6	1.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信息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信息。此信息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p> <p>1.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2. 合同履行期内，除非双方另行补充协议，否则中标人无权擅自将本合同项下对采购人的债权转让给第三方。</p> <p>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10.7	政府采购政策	<p>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20%（工程项目为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C、《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D、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强制节能产品，应当采购最新一期节能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如涉及到环境标志产品，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优先采购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p> <p>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產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p> <p>F、根据政府採購政策，本項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購产品，应当採購由財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採購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p> <p>G、根据政府採購政策，本項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採購《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採購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採購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H、根据政府採購政策，本項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竞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I、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8		本項目所有澄清、补遺、补充通知均以书面形式通知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
10.9		成交结果公告：竞争性磋商结果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
10.1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採購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採購活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政府採購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採購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採購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採購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採購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採購网“河南省政府採購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0.11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将导致废标。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13		<u>本項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u>
10.1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二、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磋商。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范围、编制周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磋商范围（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项目的基本情况和相关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磋商答疑

1.10.1 供应商对收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均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在系统中加盖单位 CA 签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1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答复内容以补充、答疑文件的形式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信息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1.11 分包

不允许。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废标。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以前，采购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竞争性磋商，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磋商的一部分。

2.3.2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信息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修改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4 补充说明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 磋商函
- (二) 磋商函附录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 授权委托书
- (五) 已标价清单

- (六) 技术部分
- (七) 企业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 (八) 资格审查资料
- (九)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 投标承诺函
- (十三)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四) 其他材料

3.2 磋商报价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总价形式报价。

3.2.2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现行计价依据国家发布的及有关规定并参考市场收费情况，并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合理报价。

3.2.3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都不予接受。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项目所必须的一切费用，投标报价内应包含以下费用：编制费、文本制作费、人工费、测量费、现场勘察费、专家评审费、管理费、现场咨询服务费（后续服务费）及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一旦中标，投标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等所有费用。

3.2.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其他各处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5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2.6 磋商过程供应商需二轮报价（首轮报价、最终报价。本项目进行两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视为无效标）。

3.3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竞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3.4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无）

3.5 备选磋商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

响应文件应按栏目“下载专区”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 iSignature，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f)的磋商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范围、磋商报价、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6.5 营业执照、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属于资格审查资料请务必将其扫描件录入到“其他投标所需材料”中，才能被获取到，否则引起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注：参考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中的（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供应商）.doc））

营业执照、业绩、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4. 竞争性磋商的递交及撤回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磋商首次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首次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远程开标机位）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开标。

5.1.2 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无效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5.2.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开始 30 分钟内未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开标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从投标截止时

间开始 30 分钟内未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6. 评审

6.1 评审委员会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活动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审以及其他与磋商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采购人不保证磋商总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最终成交人，评审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原则上按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

其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废标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性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其他

其他须知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

(一) 评标原则

1.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按照磋商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二)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响应处理。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6	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等不良行为记录。在经营活动中履约情况良好，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包含公司基本信息、法人信息等查询网页截图	查询网页截图
9	其它	磋商文件其它实质性资格要求

以上资料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无需提交原件)。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将导致废标。

(三) 评标办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4.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四) 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签章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6	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7	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8	质保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9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10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11	其它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100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30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p> <p>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技术部分 (6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3分)	根据内容完整性，编制水平得0—3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编制的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编制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设计完成后的制作及安装的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编制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编制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资源配备计划(6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及时项目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6分)	根据技术措施的合理性、可操作性，优：得6分；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5分)	根据劳动力安排计划可行性、合理性，优：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深化设计(10分)	供应商根据业主方项目整体设计方案需提交二次深化设计方案，根据方案的文化内涵、美感、适用性评分，优：得10分；良好：得7分；一般得：4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未提交二次深化设计不得分。

其它部分 (10分)	售后服务承诺 (10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的详尽程度，和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优惠承诺，优：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接到业主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且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保证随时解决已出现的和可能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针对本项的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委酌情打分，优：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2分，差：1分，缺项不得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东校区校园文化三期项目

合 同 书

发包人（全称）：_____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签定地点：_____河南省郑州市_____

合同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项
目名称）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
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签约合同价款为经发包方清标后确定的投标报价）

合同签订前，乙方应按签约合同价总金额 3%的标准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工程施工完毕，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并完成工程审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
全部项目结算价款，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盖有乙方“发票专

用章”的国家正规发票等凭证。同时，磋商文件规定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全部转为质量保证金。

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退还质保金，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退款单且项目无质量问题（包括使用质保金的情况的）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退回本合同全部质保金。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联系方式：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单位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街支行

行 号：

行 号：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书面承诺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发包人授予监理人书面发布的变更指示、工程签证；工程会议纪要及备忘录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 _____ ；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_____ / _____ ；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_____ / _____ 。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按照图纸设计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_____ / 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3年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等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有约束力。。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照批准的施工图纸、国家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

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本工程的分项(即单个子目)实际工程

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有偏差时，对该分项(即单个子目)进行如下调整：偏差在 5%(含 5%) 以内时，该项工程量和单价均不作调整；偏差在 5%(不含 5%) 至 15%(含 15%) 时，该项工程量调整，单价不作调整；当该项工程量增加 15% 以上时，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予调低；当该项工程量减少 15% 以上时，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予调高。具体调整方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9.3、9.4、9.5、9.6 节相关规定。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 _____；

职 务：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 负责合同约定施工范围的工程管理，监督施工工序及验收。(2) 合同的履行，代表发包人处理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事宜，对施工组织设计、质量监督、工程量签认、进出厂材料、设备检验和使用、工程变更、工程量确认、工程造价确认、工期顺延等事项的最终审核权。发包人结合工程实际需要保留随时修改上述授权范围的权力。(3) 发包人代表无权代表发包人签订合同或与授权人有关的书面材料（除非授权范围有明确授权）；(4) 发包人代表无权签署或承诺放弃、变更发包人权利的任何事项；(5) 发包人代表无权代表发包人签订结算清单、对账单、还款计划等其它放弃授权人财产权益的事宜，或在未加盖发包人印章的任何材料上签字。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3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资料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整理完毕提交给发包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 3 套，电子扫描文档 1 套。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身份证号：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作为公司委派施工现场的委托代理人，负责全权处理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成本、人员、资金、环境等事项；负责组建项目经理部，主持项目经理部的日常管理工作；本人或授权其他工作人员接收有关文件资料、签署有关工程及合同变更，办理款项结算等涉及本工程的一切事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的违约责任：

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有内容禁止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1)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将所承包工程分包。如发生此现象，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承包人的损失自行承担。(2)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他人。如发现转包，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承包人的损失自行承担。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5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或工程设备，除通用条款约定外，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到销售部门或生产厂家调查，一旦发现假冒伪劣产品，将立即查封、责令整改，承包人无条件接受处罚，支付发包人双倍材料设备价款的违约金。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工程设计变更非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承包人不得对工程进行任何变更。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不奖励。

10.7 暂估价

暂估价项目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发生时由发包人支配。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1) 固定单价的价格风险；
- 2) 主要材料价格市场波动的风险；
- 3)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产生的工期延误所产生的费用增加的风险；
- 4)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内容遗漏后采取补救措施所产生费用增加的风险。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项目施工期间，若发包人对施工时要求变更的，工程量清单存在偏差的，且按照图纸实施过程中已发生的，据实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适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不适用。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不适用。

3、其他价格方式：不适用。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2013 版《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照付款节点计量，但不作为结算的依据。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照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计量。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不适用。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不适用。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不适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照投标单价编制。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不适用。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不适用。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90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不适用。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合同签订前，乙方应按签约合同价总金额 3%的标准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工程施工完毕，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并完成工程审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项目结算价款，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盖有乙方“发票专用章”的国家正规发票等凭证。同时，磋商文件规定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全部转为质量保证金。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不适用。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不适用。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无。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资料清单包括竣工结算合同价格、发包人己支付承包人的款项(含经监理人和发包人代表签字盖章认可的变更签证结算单)、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的合同价款。资料份数：纸质三份，电子扫描件一份。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双方确认后，上报河南省财政厅等部门对竣工结算报告进行审计认可，发包人在收到河南省财政厅等部门的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批复后，28 天内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双方在河南省财政厅等部门审计批复期间，发包人不承担未支付工程款利息。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一式三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双方协商。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双方协商。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双方协商。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个月，自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工程竣工结算后，履约保证金全部转为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不适用。
- (2) 3%的合同价款；
- (3) 其他方式：不适用。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不适用。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无。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无。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无。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

(7) 其他：双方协商。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反法律或本合同约定，应当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违反法律、本合同约定或违反附随义务均属于违约。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的，自违约之日起，按照合同总价款的每日 1‰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损失；如果超过 30 日仍未纠正违约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向承包人主张违约金和损失赔偿。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以国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附件一：质量保修书

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道路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签订保修书。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保修责任范围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施工范围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在承包人承包施工的范围、内容、项目内属承包人责任造成的质量问题，由承包人承担保修责任。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如下：

- 1、装修工程为1年；
- 2、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1年；
- 3、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以产品正常保修期限为准。

三、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或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最晚不超8小时）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道路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附件二：廉政责任书

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份数同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三：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为了进一步加强_____项目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范事故发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全面落实各参建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施工安全管理，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施工期间的人身、设备安全，由_____（建设单位，甲方）与（以下简称施工单位，乙方）签订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

三、甲方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一）掌握安全管理信息，及时了解上级有关部门的管理动态，预先通知项目工地，做好学习贯彻迎检工作。

（二）参与重大工程专项安全施工技术方案的审核工作。

四、乙方安全生产责任目标

（一）承建项目不发生以下各类事故：

1、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2、施工损坏燃气、供电、供水、通信等地下管线事故。

3、施工造成的基坑坍塌、地表超限沉降及由此引起的交通中断、周边建筑（构）物损坏等事故。

4、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

5、不发生重大及以上设备事故、重大交通事故和重大火灾事故。

6、避免一次性直接经济损失在五万元以上的其它工程事故。

（二）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持证率达到 100%， “三类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持证率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率达到 100%。

（三）施工现场按照《郑州市市政工程施工现场管理》、《郑州市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规定，进行布置、建设和管理，合格率100%。争创省级文明工地。

（四）施工单位内部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并与供应商等参建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率达 100%。

五、乙方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一) 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及市政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施工承包合同关于施工安全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和落实以企业法人为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切实履行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完成责任书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 制订项目部安全管理目标，制订安全施工组织专项方案，确保安全设施投入，设置好施工现场的各类标牌，配备相应的专职安全员，明确项目负责人为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积极争创文明标化工地。

(三) 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定期、不定期组织各级安全员、机操工、特种作业人员等进行安全检查标准和法规的学习，安全施工技术的培训，提高安全管理的业务水平和技术水平。

(四)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及时传达各级政府及建设单位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和会议精神，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工程建设工作时，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安全生产工作。

(五) 加强安全管理宣传，加强对职工的安全意识教育，制订安全教育制度，建立班前安全活动制度，建立职工安全教育卡，确保每位员工安全教育的累计时数，并经三级安全教育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使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六)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每季度或遇到重大安全生产问题随时听取施工单位项目部经理和专职安全副经理的安全生产汇报，研究解决工地施工安全问题。

(七) 责任的单位必须成立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由项目经理任组长；项目部要设专职安全员，并取得国家注册的安全工程师证，其各施工队及施工班组必须设专职安全员，安全员必须具有3年以上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经历。确保各级领导亲自抓安全，层层讲安全和人人自觉作好安全工作。

(八) 施工单位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施工单位的项目经理是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并根据工程的特点组织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九) 施工单位应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未经安全教育、培训的员工不得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应当经劳动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十) 施工单位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检查制度。施工单位每周组织一次安全文明施工的

全面自查，每日巡回检查不少于一次；各施工班组每日进行一次安全文明施工自查，并按照“谁检查、谁负责”，“谁的隐患谁整改”的原则，认真抓好各类事故隐患整改和各类危险源监控工作，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十一）施工单位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工程施工前，施工单位项目安全负责人或专职安全员应当向施工作业组、作业人员进行详细的安全技术交底，实施书面安全技术交底，技术交底书应由双方签字确认；建立安全管理资料档案，积极参加“百日安全活动”，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和设施的配备，建立安全检查制度，经常对施工现场的安全设施、机械设备、施工用电、“三宝”、“四口”等进行检查，并作好检查记录和安全整改记录。

（十二）施工单位应按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施工，保证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专款专用。

（十三）施工单位应当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风险源及建设工程施工的特点、范围，对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监控，制定风险源控制措施，制定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实行施工总承包的，有总承包单位统一组织编制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工程总承包和分包单位应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各自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

（十四）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建立义务消防队和消防制度、人口管理制度，建立与公安派出所、街道社区的联系，签订内部综治责任合同，齐抓共管，确保安定团结，确保一方平安。

（十五）施工单位及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严格执行工伤保险和各项工程保险制度，避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并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工作。

（十六）乙方管理范围内在安全检查时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或者安全生产出现严峻形势时，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约谈，对有关工程及参建单位实施安全生产预警；乙方和相关施工单位应当向甲方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分析、查找主要原因，制定确保施工安全生产的具体改进措施、办法，落实责任，确保实现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好转。

（十七）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文明施工、城市管理、环境保护、道路交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公章和规范性文件。

（十八）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即事故原因没有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人没有得到处理不放过，广大干部职工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同类事故的防范措施没有落实不放过），严肃查处各类重大事故。对发生的事故要在国家规定的期限结案，结案率达100%，重、特大

事故应按要求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写出书面报告。

(十九) 乙方需要按照国家施工安全规范认真执行，因乙方责任引起的安全事故，乙方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責任，与甲方无关。

六、年终考核

年终采购人会同监理等有关单位将就上述安全生产控制目标完成情况和本责任书的落实情况对施工单位进行考核。

七、违约责任

(一) 甲方一经发现乙方的相关活动达不到约定条件的，可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整改和补充完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改正和补充完善，直到符合约定条件。

(二) 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支出。

(三) 因乙方原因在施工现场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以及第三者人员人身和财产损失时，乙方应负责赔偿。

(四) 乙方在工作中因不重视安全生产、失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造成事故，给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以及第三者人员造成人身和经济损失时，建设单位可根据造成损失的严重情况给予不同程度的经济处罚。

八、争议解决

当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双方确认，任何一方与工程有关的文书在无法直接送达给对方的情形下，任何一方可通过邮寄送达至本责任书注明的通讯地址，视为履行了书面通知义务。对方通讯地址变更后，应在三日内将新地址书面告知对方，否则视为对方仍认可原通讯地址的有效性。

十、本责任书经双方签章后立即生效。本责任书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根据国家、行业规范相关标准指定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有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或与合同其他内容存在不一致，按其中最高的要求或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适用本项目的规范、标准和规程的具体编号和名称则在本文件中有意空缺，由承包人依据上述原则自行收集。

第八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行编制)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根据你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以__元 的报价并按上述技术规格要求承包该项目，项目工期为_____。

2、我们已经详细审阅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承认磋商函附录是我方磋商函的组成部分。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日 期：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名称	
磋商范围 (采购内容)	
第一次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金额，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报价金额为 成交价)
工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其他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_____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
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技术部分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 信誉要求:

(七) 其他要求

九、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_

关于贵方编号：_____号竞争性磋商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并声明提交的文件（文件须盖单位公章）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营业执照。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3、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质疑时出示原件)。
- 4、采购项目要求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日 期：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项目名称）____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年 月 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单

致：（采购人）

我单位经认真考虑，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报价为_____元。

并承诺：我们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我方的磋商澄清文件（若有）负责，完全履行磋商澄清文件的义务。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附件不需填写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初步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发出二次报价指令，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进行二次报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二次报价，则按首次报价进行计算。